



万润南《中学时代》专集

主编：邈邈道士

(1) 中学	(2) 外号
(3) 老师	(4) 读书
(5) 小英	(6) 伙伴
(7) 爷爷	(8) 淘气
(9) 炼钢	(10) 赛诗
(11) 饥饿	(12) 裁缝
(13) 下放	(14) 小妹
(15) 万姓	(16) 英模

(1) 中学

一九五八年秋，在大跃进的狂躁中，我成为中学生了。当时的政策是学生按地段就近入学，我被安排到五十五中学入读。学校在建国西路上，夹在瑞金二路和陕西南路之间，确实离家很近。五十五中是一所很普通的中学，既不是市重点，也不是区重点。

一个普通孩子，来自普通家庭，上了普通学校，一切都很普通。不普通的，是小学老师对我的隆重推荐。他们一定把我夸成了一朵花。否则无法解释我刚上中学就如此受到重视：安排在全校开学典礼上代表新生讲话，还被选为少先队的副大队长。大队长是高一女生，叫沈小英。她像大姐姐那样带了我一年。第二年，我就接了棒，大队长当到初三毕业。

第一次在开学典礼这种大场面讲话，就出了状况。我年龄小、个头小，把麦克风降到最低处，只够到我的脑门。老师找来一只小凳放到讲台后面。我站在一旁手足无措。老师就一把把我抱上了小板凳。全场爆发了一阵哄笑。

男孩子上学太早，不见得完全是件好事。智力开发固然早，成绩一般也优秀，但不利于领导才能的培养。在男孩子中间当头，首先是个头，其次是拳头，再其次才是笔头。从小学到中学，我艰难地从一道杠、二道杠，爬到三道杠，尽管有老师鼎力相挺，尽管学习成绩“一只顶”，却始终得不到多数男同学的拥戴。

上课了，我喊了起立。老师和同学们互相问好，然后请大家坐下。我的椅子让人偷偷挪走了，坐了个空，结结实实摔了个大屁墩。大家又是一阵哄笑。我就拿出乡下佬肯吃闷亏的傻劲，毫不理会，拍拍屁股照常上课。在老师眼里，觉得我这个孩子很不简单。其实，我的想法很简单：论拳头，我打不过他们。

我主动找那些调皮学生一起温课，用笔头来弥补个头和拳头的不足。这一招，越临近考试越有效。大家渐渐成了好朋友。这一切，看在老师眼里，更觉得我这个孩子非常的不简单。于是问我：“你为什么要这样

做？”

我的回答绝对超前：“因为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中教导我们，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公式是团结——批评——团结，就是要从团结的愿望出发，通过批评和帮助，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

那是一九五九年，我不到十三岁。这可不是我老年痴呆，时空倒错，把文革提前了七年。有案可查的是，我讲这一段话，是在上海市人民广播电台，上了少年儿童节目的。我去电台录音那天，记得是在外滩的一座高楼里，被特别要求穿白衬衣、蓝裤子、红领巾、三道杠。电台广播又看不到人，只听声音的。为什么要如此隆重，搞不懂。

一九五九年是建国十周年。那一年的六一儿童节，上海市表彰了一批优秀少先队员，我也拿到了奖状。从小学到中学，我得奖无数，但数这一次拿到的奖状的尺寸最大。

对了，少年儿童节目是为了配合这次表彰，才录制了我的那次讲话。

后来到了文革，当大家都来这一套时，我自然觉得有点“小儿科”了。进而用一种冷静的反思，来对待那种群体的狂热。为此我总结了一条自己的人生格言：

当大家都冷的时候，你要热一点；当大家都热的时候，你要冷一点。

哈哈，有点苏东坡的意思，一肚子的“不合时宜”。

[回目录](#)

(2) 外号

中国人的称谓比较复杂，有姓、名、字、号。遇到一位新朋友，你会问：“您贵姓？”或者问：“您尊姓大名？”可见，姓非“尊”即“贵”，名则一定要“大”。这里的“大”，是正式的意思。

有大名，就有小名。小名一般也叫昵称，一般取大名中的一个字。例如，从小到大，我的小名先后有“南南”（弟弟尚未出生）、“大南”（有弟弟小南了，以示区别）。到后来，才有大学同学管我叫“阿南”。

字一般是成年以后才取的。《礼记》：“男子二十冠而字”、成语“待字闺中”，就是这个意思。字一般是名的同义反复，或者意义的延伸。字取得好的，记忆中一是戴笠、二是我母亲。戴笠字雨农，下雨天，一个戴着斗笠的农民，绝了！母亲名蔼霞，字红蕴，颇有点诗意。我外公很有想像力呵。

姓是与生俱来的，你没法自己选择。名和字，是由尊长代取的。号，则是后取的。自取的叫“自号”，外人取的就是“外号”。外号有雅俗之分，雅的叫“雅号”或“尊号”，俗的就是“绰号”，在我们老家就叫“臭名”。

上小学的时候，不记得自己有过什么臭名。可能是因为在农村、上海两边窜，还没有来得及让人起外号，就转学了。中学时期，我有了外号。

外号一般都带有戏弄和调侃的意思。上次在校友网上看到同班的张万钟，说自己在中学时的外号叫“饭桶”。我不禁莞尔，因为从初中到高中，我也让人叫了六年“饭桶”。上海话同杭州话一样，“饭”和“万”不分，这大概是我们获此外号的原因。

中学时，有一次在同学家里温课，大家“饭桶”、“饭桶”的叫我。在一旁的同学家长幽了我一默，对我说：“你这个‘饭桶’尚能如此，看来你们学校的教育质量还不错啊！”

外号一般根据你的姓名的谐音，或者你的长相、或者你的生理特征。记忆中有点意思的，有一个同学下巴有点长，于是得了个外号“弗拉基米尔”；有一个同学排气比较多，于是被戏称为“彼德”（屁多）。

文革期间，和罗征启老师在一起聊天，说起这些趣事。老罗说，他们班也有一位同学叫彼德，他还给加了前缀。这位同学在台阶上能滑行得又快又远，老罗称赞他喷气式果然厉害，并授他博士称号，当然是“空气动力学博士”。那个年代有个苏联电影《海军上将乌沙科夫》，老罗据此略加变通，给他加了个后缀。这样一来，他的外号就成为：“空气动力学博士，彼德·乌法科夫”（屁多无法克服）。

这位博士，也是我们当年在清华园里熟悉的师长。我厚道些，故隐其名。

老罗就是厉害，连给人起外号都是大师级。

对了，老罗自己的外号叫“萝卜”。各位，何不在网上也晒晒自己当年的外号，一定妙趣横生、可以让你开心半天呵……

（3）老师

从初一到初三，班主任都是朱精勤老师。业精于勤，朱老师和这条古训名符其实。她教我们代数，教得一丝不苟；她当班主任，当得尽心竭力。烫发、金丝边眼镜，镜片后面的眼神有一丝严厉，但严厉后面是无边的慈爱。她带我们就像老母鸡带小鸡。看着小鸡一天天长大，她的那种欣慰和满足，溢于言表。

毕业后，初中同班的同学分散到不同的学校。每逢假期，大家都会相约去看朱老师。有一年暑假，我在家里感觉到一阵莫名的烦躁，就漫无目标地走出家门，想到外面散散心。刚走到瑞金路建国路口，一堆初中老同学聚在那里。见到我后，大家说：“好了，人齐了，我们走吧！”

“走？去哪里？”我莫名其妙。

“去看朱老师呀。”原来大家约好在这里集合，但我事先并不知道。冥冥中自有一种安排，不允许我在这次拜访中缺席。从此我相信人确有第六感。第六感是对气场的感觉。聚在街角的同学的等待形成了一种气场，我接收到了，所以才会感到莫名的烦躁……

朱老师比我母亲年纪还大些，应该还健在。否则，我的第六感会有感觉的。隔着太平洋，学生祝老师健康长寿、笑口常开！

上课时让我们笑口常开的，是教语文的童老师。他风趣幽默，说文解字是一绝，常常是妙语如珠。有一次，他让同学到黑板上来造句。题目是“挖苦”。被叫上去的是一位女同学，叫韦和英。韦同学家境比较贫寒，瘦骨伶仃、面有菜色，站在黑板前面，哆哆嗦嗦的，半天写不出一个字来，显得分外楚楚可怜。

童老师非常客气地请她回到自己的座位。然后说：“用词造句，首先要对这个词的涵义有清楚的了解。那么，‘挖苦’是什么意思呢？我给你们举一个例子，”他提高了声调，“刚才韦同学在黑板上挖了半天的苦，还没有挖出来。这就叫‘挖苦’。”

全班哄堂大笑。虽然大家在笑声中领会了什么叫“挖苦”，但我心里，总有一种隐隐的不忍。

有一位同学比较会拍马屁，童老师就当众夸奖他：“嗨，你可是个天才！”，有意无意地，他把“天才”的“天”念成“舔”。大家又是哄堂大笑。从此这个同学就有了外号，叫“天才”，或“舔才”。当时有一种天山牌香烟，于是他的外号又转成了“天山牌”。这是老师给同学起外号。

同学也给老师起外号。教地理的老师是苏州人，上课时一口苏州话。苏州女人讲话柔和得像清风拂柳，好听得让你心旷神怡；苏州男人讲话却软得一塌糊涂，听了让你直起鸡皮疙瘩。很不幸，教地理的是男老师。他把“在北纬六十六度半的地方……”说成“勒啦~北纬~裸湿裸到波~格地方。”

大家忍竣不住，给地理老师起了个外号：“裸湿裸到波~”。

我们这里有一个很大的室内温水游泳池，一年四季，可以裸湿裸到波的。虽然纬度依旧，却是在西半球了。一叹。

（4）读书

我这一辈子看过的书，大约有一半是在中学阶段读完的。我读书的样子，就像我吃饭的样子，很难看，狼吞虎咽、风卷残云、不求甚解、不辨粗精、囫囵吞枣、食量惊人。我还自嘲，你们不是叫我“饭桶”吗，所以我只须打开盖子，把整碗饭往里倒就是了。

为了方便看书，我主动到图书馆去帮忙。帮老师整理图书、编写数目。名曰帮忙，实为踩点。我上午从图书馆借的书，下午就想去换一本。图书馆老师看我这副饿死鬼的饥渴样，十分同情。她作了一个伟大的英明决定，给了我一把图书馆的钥匙。要看什么书，自己拿，自己登记；还了，自己注销。我方便，她省事。当然，她这样做，更是饱含了对我的欣赏、信任和关照。

书籍，是知识的海洋。一本书，就是一个世界。读一本好书，如饮一杯甘泉。我不是一口一口喝，也不是一杯一杯喝，而是把自己泡在里面喝。我读书很杂，也像我吃饭，草口粗、不挑食，吃什么都津津有味。

我读马、恩、列。初中时就啃过《资本论》，说实话，没啃动。觉得这个大胡子语言生涩、旁征博引，太拽，不喜欢。喜欢恩格斯，语言流畅，那个《自然辩证法》，相当有趣味性。很喜欢列宁，思想犀利，语言更犀利。那种走极端的热情，痛快淋漓地骂人，很能让人着迷。

“毛主席的书，我最爱读”，后来人们这样唱，而当时，我就这样做。和马、恩、列比，毛朴实得多。喜欢毛那种要到“小姐、少奶奶牙床上去滚一滚”的痞劲，欣赏毛引用的一些生动活泼的语言，例如山间竹笋的嘴尖皮厚腹中空，墙上芦苇的头重脚轻根底浅。更佩服他打仗时“敌进我退、敌疲我打”的战术高明。

我读诸子百家，不喜欢孔子的假正经，不喜欢墨子的假仁义。喜欢老子的飘逸，喜欢韩非子的思辨和杀伐果断。读《封神榜》、《西游记》，幻想自己也能呼风唤雨、像孙悟空那样七十二变。读

《三国演义》，觉得刘备是个草包，曹操太奸、诸葛亮太神，周瑜才是大英雄，被人气死，太冤。读《红楼梦》，很不理解宝玉不要那么乖巧可爱的宝姑娘，却喜欢悲悲戚戚的林妹妹。读《水浒》，很奇怪什么本事都没有的宋江能当头，感叹一身本事的八十万禁军教头林冲却命途多舛。

读唐诗、宋词、元曲，喜欢李白“白发三千丈”的夸张和“天子来召不上船”的豪气，欣赏杜甫“安得广厦千万间”的大爱和“共此灯烛光”的朴实。苏东坡才华横溢、辛弃疾悲歌苍凉、李清照娟秀细腻、马致远飘逸洒脱，在在都让我着迷。韩愈的古朴、贾谊的华丽、欧阳修的简约、纪晓岚的睿智，篇篇都让我如饮美酒。

我说过，崇拜高尔基。从他的三部曲，开始迷上了俄罗斯文学。不喜欢大胡子的托尔斯泰，却喜欢小胡子的契柯夫。喜欢听高尔基讲俄罗斯底层的平民故事，也喜欢屠格涅夫讲述俄罗斯贵族的优雅和感伤。他的《阿霞》，是我青少年时代的一道彩虹。陀斯妥耶夫斯基，是我心中的神。我一点都不讨厌他忧郁的病态，他的《白痴》和《被侮辱与被损害的》，让我着迷。喜欢梅思金公爵，那是真君子；也喜欢罗果静，那是真男人。

我的目光转向法国文学。雨果是法兰西的李白，口若悬河，一泻千里；巴尔扎克是法兰西的杜甫，人间喜剧，娓娓道来，栩栩如生。文学城的书香之家，去年问我一个问题，哪一本书对我影响最大？我毫不犹豫回答：《悲惨世界》。米里哀主教的开示，几乎也是我为人的金科玉律。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凡能找到的，每一本我都读烂了。傅雷的翻译，那是译作的喜马拉雅山。葛朗台、高老头、两兄弟，都是我童年时代给弟弟、妹妹讲故事时的主角。莫泊桑的短篇、斯汤达的《红与黑》、梅里美的《卡门》，都让我震撼。法兰西真是个伟大民族，能产生这么多大师……

对了，我在文学城上回答《悲惨世界》时，有个小子在后面加了个贴，说“不对，年轻时对老万影响最大的是《红与黑》。年老了，影响最大的是《唐吉珂德》。”

呵呵，虽说是调侃，还带一点嘲弄，甚至有点不怀好意，但却带着浓浓的书香味。

[\(回目录\)](#)

(5) 小英

前面说过，男孩子上学太早，不见得完全是好事。说了一个原因：个头不高、拳头不硬，不利于在男生里面当头。这其实不算什么，一堆人里头，头只有一个，咱不当就是了。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就是不利于找自己的另一半。头可以不当，另一半不能不找，对伐？

女生本来就发育得早，一般要比同年龄的男生高一头。以前我在婚配概率里说过，女生的目光都往上看。这样一来，小男生就更可怜了，完全在同时期女生的视线之外。只剩下一条出路，那就是姐弟恋。

小学时同菁菁勾过手，算是同女生的第一次亲密接触。第二次就是和沈小英了。她高一，我初一。她是大队长，我是大队副。她长得端端正正。设想一下，一尊观音像，一边梳一条短小辫，白衬衣，黄底黑格的中短裙，那就是沈小英。区里组织各校的大队长游佘山，每个学校一个名额。她破例把我带去了。

佘山算是上海郊外的著名景点。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佘山也就是几个小土包，但在长江冲积平原上，就可以称山称峰了。那天，我几乎寸步不离地跟着她，她也时时刻刻关照着我。为了便于各学校之间交流，每人发一个名牌，佩戴在胸前，上面写上学校、姓名、职务。我填上了学校和姓名。在职务一栏，我犹豫了。不能填大队长，又不好意思填大队副，虚荣心作祟，我就把这一栏空白了。

她看在眼里，微微笑了一下，把我招呼到跟前，亲热地把我揽在怀里，说：“来，我帮你填上。”我心里忐忑着，同自己的亲姐姐都没有这样亲密过，全身的神经都紧绷着，完全顾不上她帮我填写了什么职务。

回到家里，取下名牌，我立刻羞愧得无地自容。她在我名牌的职务一栏，填上了醒目的“大队长”三个大字。

在以后的人生经历里，每当虚荣心又要作祟，我脑海中就会浮现出佘山上的那一幕，仿佛看到她的微微一笑，就会产生一种警觉，以免自己再次无地自容。

第二年，我就继任了大队长，她到校团委工作。她高三毕业的时候，我送了她一本精美的日记本。在日记本的扉页上，我第一次亲热地称她为小英姐姐，写了一段温馨的赠言。她也爱好文学，报考大学的志愿是北大的中文系和人大的新闻系。因为非常特殊的原因，她没有如愿。后来，她的人生道路走得相当艰难。

文革期间，我去看望过她。她家住在淮海路上。那时候，她已经是一个孩子的母亲了。

游佘山的那一天，她就是梳两条短小辫、白衬衣、黄底黑格的中短裙。小英姐姐的印象，就这样在我记忆中永远定格了。

（6）伙伴

说说我初中的几个小伙伴。

计文德，外号“老母鸡”。后来清华同学里有个周坚，也叫“老母鸡”。但他是自号，不是外号。文革当中，周坚说自己要像“老母鸡”保护小鸡那样保护教师和干部，因此得名。计文德没这么伟大，他叫“老母鸡”，只是因为“计”和“鸡”同音。

计文德和我同质性很高，成绩优秀、品行端正。刚上初中的时候，我是班长。后来我被选为大队副，计文德就是班长。白净的国字脸，架一副眼镜，一派少年老成的样子。朱老师看到我俩，满眼的笑，一脸的花。我们之间也常串门。规规矩矩的乖孩子，人见人爱，我母亲也喜欢他。计家伯伯同我父亲一样，不太理会我们小孩子，一脸的严肃。计家姆妈看到我，却是一脸的笑意。我们偶尔也淘气，干的最出格的一件的事，是在他家里，把他父亲的刮脸刀偷出来，在小脸上试了一把。其后果一直影响到今天：几天不刮脸，胡子就一大把。我就索性留下了一小撮。

初中毕业后，计文德考到向明中学读高中。后来考上了上海交大。我们虽然不在一个学校，但一直有来往。直到一九七零年大学分配，才断了音讯。说来已有三十八年了。

和我更瓷的，是舒开达，因为他名字中有一个“开”，与K谐音，所以外号叫“老K皮”。

和老K皮的友情里，带有更多的亲情。舒开达是班上的中队长。他家离学校非常近，就在建国路陕西路街角的步高里。我常常去他家里玩。他们一家，我都很熟。舒家伯伯高而瘦、乐观开朗。从外貌到性格，舒开达和他父亲像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舒家姆妈贤惠能干，胖墩墩的，有一只眼睛不好。他哥的样子随母亲。兄弟俩的相貌南辕北辙。偶尔我还同舒家伯伯下两盘棋，虽然输多赢少，但应对得不慌不忙。他对我这个小朋友便刮目相看，这样就成了忘年交。

历史课讲太平天国，有个将领石达开。上海话“舒”和“石”谐音，老 K 皮又有了新外号：石达开。

舒开达高中读的是比乐中学。后来考上了中国科大。再后来是安家加拿大。我们一直有联系，直到一九八九年以后，我来到海外，途经加拿大，还专程拜访过他们全家。老兄弟见面，“今夕复何夕，共此灯烛光”，那种唏嘘和感叹，不说也罢。

我心理上和舒开达一家亲近，还有一个拐弯抹角的原因。他叫开达，他哥叫开源，暗中合了我父辈名字的玄机。

关于我爷爷和父辈四兄弟，下回聊。

[回目录](#)

(7) 爷爷

我爷爷是家乡远近闻名的私塾“大先生”。和英国哲学家同名，叫培根，字笃生。我查了一下词典，笃生的意思，是“上天独厚于其人，使生而不同于凡常”。这又是一个字要和名呼应的范例：把根培植好了，笃定生长得好。这样的例子很多。每一个孔都透明了，自然就亮，所以诸葛亮，字孔明。大鹏一举千里，自然是飞起来了，所以岳飞，字鹏举。发大水把东方变成泽国，还轻描淡写地说，只是滋润了一下，所以毛泽东，字润之。也许这都是我歪批。既然有人可以歪批三国，我为什么不可以歪批名字？

上次我们说到，初中有个同学名开达，他哥叫开源，恰好合了我父辈名字的玄机。

父亲那一辈兄弟四个：大伯父的名字就叫达源；二伯父叫达明；我父亲排行老三，叫达邦；老四叫达章。

后来我暗中揣摩，我爷爷哪里甘心当他的私塾“大先生”，分明是想当内阁总理。你看他给四个儿子取的名字：达源掌财政部；达明掌教育部；达邦掌外交部；达章掌文化部，都名正言顺吧？但最后却是名至而实不归。大伯办过县银行；二伯当过溧阳高中的校长，算是沾了点儿边。我父亲和小叔从事的职业，和他们的名字就风马牛不相及了。

你别说，我爷爷还真有学问。就说我的名字，也是爷爷取的，叫“润南”，无意中和“泽东”对上了。据说我的命格行水运，逢水才能发，所以名字中要带水。

爷爷走得早，那一年，我两岁，脑海中还依稀记得出殡的场面：空中飘散着纸钱，大人们披麻戴孝，哭得呼天抢地。外公抱着我跟在后面。我戴着白布缝的孝帽，手里举一支小竹幡。爷爷生前的模样，脑海中已经完全模糊了……

母亲说，我小时候让爷爷很得意。看我在屋外阳光下，噙着小

嘴，趴在长凳上，一笔一划地写字，爷爷上上下下、前前后后地打量我，怎么也看不够，笑得胡子直颤，赞叹门风有继、斯文可续。

有人会说：别瞎掰了，两岁？写字？

如果你不信，那我给你秀一张刚收到的照片。孙子万顷，小名果果，认真趴在沙滩上，一笔一划在写字，时年一岁零五个月。

呵呵，我这个当爷爷的，怎么也看不够，也笑得胡子直颤。



[回目录](#)

（8）淘气

初中班上最淘气的，大概要数陆俊发了。小陆子，皮大王，外号“猢狲精”，眉清目秀，严重的多动症。他在家是独生子，备受宠爱。每天清晨，母亲把他洗涮得干干净净，早早就把他送出家门，希望他上学不要迟到。偏偏他还是经常迟到。第一堂课已经开讲了，他才出现在教室门口。手上脏脏的，脸上横一道、竖一道。小陆子的大花脸扮相，让全班同学都忍俊不住，连老师都使劲抿住嘴。

原来，小陆子是玩玻璃球的高手。他的一手硬功夫，就是在上学路上练就的。一出家门，他就摔出两粒玻璃球。他给自己定下了高标准：必须后面的球击中前面的，他才前进一步。基本功是提高了，但在时间和扮相上付出了代价。

小陆子很聪明，但聪明没有用在读书上。如果把玻璃球换成小白球，按他那种刻苦和韧劲，一定会是高尔夫神童。将来成不了老虎，那也是猴子。山中无老虎，猴子称大王，他本来就是“猢狲精”嘛。

他的聪明，还表现在对人性弱点的认知和利用上。盲从、随大流、人云亦云，这些人类普遍的弱点，往往被人利用来运动群众。当然，小陆子下面的恶作剧，不过是淘气。

有一天，我们一起在马路上走，他突然停下来，跟我挤了一下眼睛，说：“来点好白相的。”他一把拉住我，仰首指天，大惊小怪：“你看！你看！！你看！！！”引得路上行人纷纷驻足抬首，一会儿就聚了一大堆。还能听到他们窃窃私语：“看到了吗？”“诺，看那边……那边……”相当一部分行人仿佛自己真的看到了什么。

他悄悄拉我一把，缩着脖子溜了。剩下一堆“阿木林”，留在原地抬头望天、指指划划。

小陆子固然是淘气，但在淘气中，往往也揭示人性的一些弱点。撒布谣言是人类本性的一部分，这种本性往往被利用来撒布有目

的的谣言；盲从也是人类本性的一部分，这种本性往往被诱导成有目的的顺从。

抹不开面子，也是中国人人性中的一个普遍弱点。如何利用人性的这种弱点来获取自己的利益，小陆子好像也懂。

有一天傍晚，我们去离家不远的复兴公园玩。走累了，想找个地方坐坐。那时候公园的椅子上，坐满了一对对谈恋爱的青年男女，很难找到空位。个别情侣大概是初次见面，坐得有点距离。小陆子就见缝插针，他会一屁股坐到他们中间，叉着胳膊，左右环顾一下，大大方方地说：“来，我们一起谈谈。”抹不开面子的那对情侣，往往站起来就走了。留下的空位，就归我们享用了。

后来到海外，同吾尔-开希有较多的接触。开希很聪明，也有灵性，但就是不好好读书。我总觉得他身上依稀有小陆子的影子。

小陆子初中毕业后，没有考上高中，就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了。临去新疆前，我们一起到照相馆合了一个影。一对青涩的十四岁少年，见证了我们初中时代的同学情谊，什么时候翻出来给你们秀一下。

（9）炼钢

前面我们说过，上中学前，在小学的最后暑假，疯了一回大赶麻雀。我一直搞不懂老毛为何要跟麻雀过不去。但旌旗遍地、锣鼓喧天、人山人海的大场面，共产党的社会动员能力，绝对让人印象深刻。

刚上中学，又赶上了六亿人民新一轮集体疯狂：大炼钢铁。

一九五八年秋，初一开学，正是大跃进的高潮。学校里、街道上，全是标语口号。什么“多、快、好、省”，什么“十五年赶上英国”，什么“钢铁元帅升帐”。宣传画上，一个方头方脑的家伙，打扮得像古代的大将军，背上插着元帅旗，手里举着令箭，上书“一〇七〇”四个大字。五七年的钢产量是五百三十五万吨，老毛下令五八年要翻一番，全国上下因此而疯狂。

为了一〇七〇万吨钢，学校的操场也搭起了小高炉。一个瘦骨嶙峋的化学老师，日夜奋战在土高炉旁。鼓风机呼呼的、高炉里烈火熊熊的，流出的铁水红红的，化学老师的脸庞黑黑的。学校最高领导，支部书记张毓恒，亲自给炼钢第一线的英雄递毛巾、送茶水。

铁水流在长方形的模子里，冷却以后，变为泛着青光的铁疙瘩。据说这就是“钢锭”。它们被结上红绸带，化学老师被戴上大红花，然后是敲锣打鼓地去报喜。这些冒牌“钢锭”，就成为“一〇七〇”的一部分。

两年以后，这些铁疙瘩仍然静静地躺在学校食堂旁边的废料场里，锈迹斑斑，丑陋不堪。

我们的任务是到处捡废钢铁，来喂饱这个土高炉。有指标，搞评比。你说，上海的大马路，哪里能捡到什么废铁？我就在家里逼母亲。母亲把旧的炒菜锅找出来，砸碎了，让我去完成任务。砸锅交废铁，是那个年代的真实故事。

家里的铁家伙，都收罗得干干净净，只剩下花园洋房的铁门。漂亮的法式铁栅栏门，有一天我放学回家，也发现不见了。不仅是我们家，明德邨所有的铁栅栏门，统统不见了。原来是居委会的陈老太婆，领着人来把它们都卸走了，去填了不知哪里的土高炉。那么漂亮的铁门，也变成了锈迹斑斑、丑陋不堪的铁疙瘩。

那个年代，从南到北、从东到西，从城市到农村、从厂矿到学校，遍地都是大炼钢铁的小土群。不知毁掉了多少美丽，化成了多少丑陋，才填满了老毛的无知和狂妄。

从大赶麻雀的遍地旌旗，到大炼钢铁的遍地烽火，体现了共产党超凡的社会动员能力。善用这种能力，例如胡、温，在这次四川震灾中表现出来的反应速度和效率，全世界都为之动容。但像老毛那样，滥用这种能力，其劳民伤财和对社会生产力的破坏，全世界也为之侧目。

在中国这样一个人口大国，当头不容易。脑袋稍有发热，决策稍有偏差，就会酿成弥天大祸、乃至生灵涂炭。所以，当今为政者，不可不戒慎恐惧、如履薄冰。

毕竟，一个国家和民族的命运，太依赖于某个非民选领导人的个人素质，不是一种好的制度。所以，政治体制的改革，对我们来说，依然任重而道远。

（10）赛诗

我说过，一直搞不懂老毛为何要跟麻雀过不去。有一位大诗人，用诗歌回答了这个问题。

《咒麻雀》：

麻雀麻雀气太官，天垮下来你不管。
麻雀麻雀气太阔，吃起米来如风刮。
麻雀麻雀气太暮，光是偷懒没事做。
麻雀麻雀气太傲，既怕红来又怕闹。
麻雀麻雀气太娇，虽有翅膀飞不高。

你真是些混蛋鸟，五气俱全到处跳。
犯下罪恶几千年，今天和你总清算。
轰打毒掏齐进攻，最后放把烈火烘。
连同五气齐烧空，四害俱无天下同。

那是一个狂飙诗歌的时代。因为伟大领袖说了：现在粮食多得吃不完。怎么办呢？以后就少种点粮食，半天下地劳动，半天就写诗唱歌……

这分明是胡话。和两年后饿死数千万人的严酷现实对照，更是混得昏天黑地的胡话。但在大跃进年代，没有人质疑。不，有人质疑过，我认识的周医生，但被打成了右派，被剥夺了发言权。当时念初中的我，也跟着唱大跃进的赞歌。

我因为听力残障，所以五音不全，但有两首歌唱得字正腔圆，一首是《跃进歌》：

戴花要戴大红花，
骑马要骑千里马，
唱歌要唱跃进歌，
听话要听党的话！

还有一首我自己写的歌：

拎着废纸篓，全校跑遍啰，
弯腰捡废纸，抬头看全球，
今天的小当家，明天的主人翁，
坚持干革命，全靠我们这一伙！

那是一个很傻很天真的年代。我被学校推荐去参加区里的赛诗会。赛诗会的会场设在向明中学。会场里熙熙攘攘、人头簇拥。我大约算是其中年纪最小的歌德派。所有的诗歌，都是一些大话、空话、假话。和我小时候背的唐诗宋词，大相庭径。我还记得那位大诗人的另一首诗，《钢，铁定的一〇七〇万吨！》：

钢，铁定的一〇七〇万吨！
今天知道了你已提前完成，
把去年的产量整整翻了一番，
六亿五千万人民都衷心庆幸。

钢元帅真有高度的纪律性，
你一马当先地跑上了高岭！

.....

大诗人尚且如此，会场上的更等而下之了。我实在写不出什么，突然想起那个小赤佬“茄子”，便胡诌了几句：

茄子长在土豆上，
土豆发得圆又胖，
茄子得意翘下巴，
新鲜品种把名扬！

赛诗会的主持居然大感兴趣，再三问我是不是哪里报道的蔬菜新品种。我再三申明是我自己异想天开。主持人才悻悻地离我而去。

现在说起这些，恍如隔世。如果想见识更多那个年代的所谓诗歌，可以去翻阅那位大诗人主编的《红旗歌谣》。（[回目录](#)）

（11）饥饿

红红火火的大跃进，就像一个个吹得很大的美丽的肥皂泡，瞬间就破灭了。接踵而来的，是三年“自然”灾害。到念初三的六〇年，经济困难已病入膏肓，市场上一片萧条。买什么都要凭票，凭谁都要排队。

光有人民币买不到东西，还需要各种小票。粮票、油票、肉票、鱼票、豆腐票、花生票、瓜子票、布票、棉花票、烟票、火柴票、手纸票、自行车票……衣食住行、五花八门，没有一样不需要小票。

排队抢购，已成为那个年代的一种生活方式。六〇年冬天的一个早晨，我和同学走在陕西南路上，记得是去一个诊所去做体检。突然看到对面马路一阵骚动，在一家小杂货铺前面，很快排起了一条长龙。一位同学跑过去打听怎么回事，原来是那家小铺供应不凭票的擦屁股草纸，但每人限购十张。

一个不分青红皂白、见队就排的笑话：一个男人，看到前面有一条长龙。冲过去就排在后面，还伸着脖子打听卖什么。所有的女人都朝他翻白眼。呵呵，原来前面是女厕所。

曾经是炼钢英雄的化学老师，现在又成为培植小球藻的标兵。烧杯里的绿色苔藓类液体，泛着令人恶心的泡沫，据说含有丰富的蛋白质。学校的食堂推广一种双蒸饭，能把米饭的体积增加一倍。人们骗天、骗地、骗老毛，现在开始骗自己的肚子。肚子是人体身上最实事求是的器官，而且不怕当右派，它不停地咕咕叫着，诉说自己的真实感受。

圣人说：衣食足然后知礼仪。刻骨铭心的饥饿，能使人的眼光发绿，还能使人不顾廉耻。有一天，小妹妹哭着回家了。她在弄堂口的大饼摊，用半两粮票、三分钱买了一块刚出炉的大饼。一个早在旁边虎视眈眈的流浪汉，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把大饼抢到手里，立刻在大饼上吐了几口吐沫，然后慢慢地享用起来。

后来我见过一对衣冠楚楚的夫妇，男的彬彬有礼、女的相貌姣好。丈夫因为妻子被挂上破鞋遭批斗而不平。他说，那是在六〇年，为了从食堂多拿一个馒头，他的妻子不得和一个大厨上床。丈夫诉说这一切时，看着坐在一边的妻子，目光里充满了同情、理解和爱怜。

那个年代，食堂的大厨、副食店的售货员，都是让人羡慕的职业。他们也常常摆出高人一等的神气。副食店里开始出售不凭票的高级糖和高级点心，价格是同类商品的三到五倍。路过这些橱窗，我不敢多看两眼，紧闭起嘴巴，加快了步伐，生怕口水流出来。李玉说，她小时候在哈尔滨，听人唱过一首儿歌：“高级点心高级糖，高级奶奶上茅房；拿了一张高级纸，拉了一团高级屎。”看来，从北到南，都刮过一阵高级风。从高产卫星化为高级屎，从浮夸风转为浮肿病，何其速也！

家乡的小伙伴、表婶家的老二，因饥饿而浮肿，因浮肿而夭亡。消息传来，我难过极了。老家一群一群的穷亲戚来上海投奔我母亲。到晚上，地板上摊开一卷卷铺盖，起夜时很难不踩到人。家里的伙食，每一顿都离不开地瓜干和豆腐渣。打嗝全是豆腥味。肚子涨得鼓鼓的，很容易就当上了空气动力学博士。

和许多同年龄的孩子比，我算很幸运了。不仅有足够的食物填饱肚子，偶尔还可以奢侈一下。母亲早上买小菜时，会把我带出去。路过泰康路瑞金路口的“乐添兴”，用半两粮票、五分钱买一只猪肉大包。肉包的皮很厚，馅就那么一丁点，但却是人间极品。母亲坐在一边，静静地看着我津津有味地狼吞虎咽，目光中充满了欣慰。后来我听满文军唱《懂你》，从他的歌声里，仿佛又能感受到那种目光……

前些日子是母亲节，一位网友润涛老弟，怀念他的母亲，写了他小时候花五分钱买一包虾皮的故事。母亲把自己那份悄悄夹在他第二天带饭的干粮里，很平凡的一件小事，却让我感动半天。唉，可怜天下父母心啊。

如果有生之年，我还有机会回上海，最想去的一个地方，就是“乐添兴”。这次不要它的猪肉大包了，豪华一回，点它一份小笼汤

包。不，哪怕是要一碗阳春面，那汤头的鲜美，那面条的 Q，也会让我流连忘返。

不过这些年来，上海城区拆迁得厉害。哪一位老乡替我到泰康路瑞金路口踩个点，看看那家“乐添兴”，如今还安在否？

[回目录](#)

（12）裁缝

为了补贴家用，母亲在家里当起了裁缝。没见她拜过什么师，学过什么艺。母亲做裁缝，完全是无师自通。房东是资本家太太，家里有一部闲置的缝纫机，先免费借给母亲使用。其实也不免费，他们一家大大小小的缝缝补补，我母亲就包下了。

母亲很聪明，无论什么新潮服装，看一眼就会做。最牛的一件事，记得有一个很臭美的小伙子，看中了一部外国电影中男主角的服装，要我母亲也照样裁一件。为此他就请客看那场电影。母亲看完第二场，就把那件上装做出来了。

生意一开张，就顾客盈门。收费便宜、做工认真。式样不仅跟得上流行，还根据顾客不同的身材有所创新。我母亲生不逢时，要是晚生几十年，凭她的聪明，不难成为一位出色的服装设计师。

受母亲影响，我家兄弟姐妹手都很巧。我是其中最笨的，不得已时，也偶尔出手。刘涛怀万方时，大着肚子，赶上承德的冬天又很冷。我就自己动手，替她缝了一条棉裤。虽说是粗制滥造，但绝对顶用。后来她离我而去，又祸不单行，家里让人偷了个精光。我就买了块布头，给自己缝了件中山装。做工很滥，但剪裁绝对一流，因为我是根据上海出版的裁剪书依样画葫芦。从母亲那里沾了点灵气，又有清华制图课的基本训练，出手自当让人刮目相看。

那时候我在承德一个中学里教书，引得女老师们排着队求我量体裁衣。呵呵，没想到我老万当年在时装界还领过风骚。

后来为了讨李玉高兴，给她做过一件花罩衣。她美美地穿着上了一天班。下班后我仔细一看，发现两个袖子装反了，立刻让她拆下重装。我这一辈子就缝过三回衣服，但每一次都恰“缝”其时，“缝”得其所。

到逢年过节，母亲接的活儿忙不过来，弟弟妹妹都会上手帮忙。弟弟小南最是心灵手巧，他干起活来又快又好，我在一边只能望

洋兴叹。

母亲做起了裁缝，手头有了点活钱，家里的生活改善了不少。我们家能够平安渡过那个困难时期，那部缝纫机居功至伟。虽说是凭自己的劳动靠手吃饭，但在那个年代，这就是资本主义的回头路、阶级斗争的新动向。居委会陈老太婆阴森森的目光，早就盯上我们家的那部缝纫机。那时候，房东的缝纫机已经还回去了，母亲自己买了一部二手的旧货，算是有了自己的生产工具。

严格说来，母亲在家里替人缝制衣服，算是无照经营。又不缴税，更是偷税漏税。有一天，邻居伯伯悄悄通知我母亲，说在派出所看到一份查抄名单，上面仿佛有我们家。母亲慌忙把缝纫机藏了起来。没几天，陈老太婆跟着户籍警潘同志，果然来抄家了。因为母亲有所准备，他们一无所获，悻悻地走了。

但是，躲得了初一，躲不过十五。一场更大的麻烦，即将面临我们家。

[回目录](#)

(13) 下放

在这一代中国人的集体记忆里，上山下乡是文革后期的事情。那时候，伟大领袖大手一挥：农村是一个广阔的天地……成千上万知青就响应号召：“我们也有两只手，不在城里吃闲饭”。他们经历的磨难和苦辛，连篇累牍、没完没了的电视剧，至今都演不完。

其实，在六一年困难时期，共产党为了缓解城市副食供应的压力，就运动过一次把城里人赶到乡下去。我查到当时的红头文件：

中共中央转发五人小组《关于调整农村劳动力和精简下放职工问题的报告》

一九六一年四月九日

各中央局，各省、市、区党委，中央各部委，中央国家机关各党组：

现将中央精简干部和安排劳动力五人小组《关于调整农村劳动力和精简下放职工问题的报告》转发给你们。中央同意这个报告中提出的继续增强农业战线的劳动力、继续精简下放职工和设法压缩城市人口等意见。安排好城乡各方面的劳动力和精简职工，是当前国家建设工作中的一个突出重要的问题。为了争取农业有一个好的收成，为了改善企业、事业的经营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工作效率，为了缓和城市消费品供应的紧张情况，都必须切实安排好劳动力和厉行精简。这一方面的工作，在过去几个月中是获得了不少成绩的，但是做得还不够，请你们于最近认真地进行一次检查，同时责成各级党委，抓紧当前基层单位整风的时机，充分发动群众，进一步地调整农村劳动力，尽量加强春耕前线；进一步地实行精简，克服浪费劳动力的现象。并望按照中央精简五人小组的意见，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对下一步的精简工作作出规划，尽早报告中央。

(发至省级)

中央精简干部和安排劳动力五人小组关于调整农村劳动力和精简下放职工问题的报告

(一九六一年四月四日)

中央：

现将前一时期调整农村劳动力和精简下放职工的情况和我们对于下一步工作的意见，报告如下：

.....
我们初步考虑，在去年八月末职工实际总数约五千一百多万人的基数上，到今年年底，全国共可精简下放职工八百万人左右.....

.....
现在城镇人口过多。全国约近四千个城镇，一亿三千多万人口。为了尽可能给农村增加一些劳动力和压缩城市中的消费量，除了精简下放职工而外，还有必要疏散一部分城镇其他人口下乡。

.....
这八百万的指标，从中央下到地方、从市分到区、从区分到街道。居委会的陈老太婆，终于找到了报仇雪耻的机会。母亲太让她没面子了：先是抢占了她在相中的办公地点，再是在她鼻尖下大干资本主义，抄家还扑了个空。这回，可找到彻底报复的冠冕堂皇的理由了。

几经折冲，最后的安排是我跟着父亲留在上海，母亲带着弟妹回宜兴老家。这也意味着，从此母亲和弟妹就变成了农村户口，没有定量供应、没有就业保障，没有国民待遇，和有幸留在城里的我，完全是两种前途、两种命运。母亲在这场突如其来的变故面前，表现出非凡的应对能力和开拓精神。

首先，母亲担心父亲和我会被逼离开明德邨。陈老太婆早就相中了这块风水宝地，希望把它作为居委会的办公室。母亲便作了巧妙的安排，我至今认为是危机处理的杰作。

派出所的片警潘同志，白白的长方脸、一身白制服，代表的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公权力。对居委会的陈老太婆来说，他是太上皇。他家也在瑞金路，是那种石库门房子。所谓石库门，就是中共一大遗址的那种式样的房子。石库门当然比不上法式花园洋房，但对方是二楼

的两间房，比我们的一楼要适合居住。双方面积也相当。我母亲主动提出和潘同志换房，他自然是喜出望外。于是双方都迫不及待完成了搬迁。陈老太婆的办公室又落了空，还不敢有半句怨言。

有一个典故叫“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母亲把它演绎成新故事：弱小的蝉和黄雀联手，保全了自己，耍弄了螳螂。这也算是活用典故的发明创造吧？

母亲带着弟妹在农村开码头、打天下的种种磨难和艰苦卓绝，以后再表。

[回目录](#)

（14）小妹

我们家兄弟姐妹六人，三兄弟、三姐妹。小妹在我们家最小。一般家庭里，都是老幺受宠，我们家也不例外。总记得她小时候可爱的样子：圆瞪着明亮的双眼，噘着小嘴，一付管天管地的架势。所以她的小名叫“妹妹头”。

有一天早起，姐姐笑咪咪地称赞我：“画得真好！”我开始有点莫名其妙，立刻恍然：昨天晚上做完作业，我在一张纸上涂鸦了几幅漫画。画了姐姐，题曰“懒胖子”；画了小南，题曰“狗腿子”；还画了妹妹头，伸着小拳头，一付凶狠的样子。题曰“当家婆”。其形态、其神韵，惟妙惟肖，全家看了哈哈大笑。

妹妹头一直不能确定母亲最喜欢她，还是喜欢我这个大哥。于是问了一个极愚蠢的问题，为此我们笑话了她一辈子。有一天，她试探着问母亲：“是大哥死了好，还是我死了好？”母亲毫不犹豫回答她：“当然是你死了好！大哥都长这么大了，死了多可惜。”她忽闪着双眼，似乎明白了什么，但又说不出来，只好无言以对。

母亲带着弟妹回乡时，她刚好是上学的年龄。那一年，我帮母亲挑着缝纫机，走进了新芳桥镇边的新家。那是一个月花两元钱租的茅草棚，周边是几个大粪缸，环境极其恶劣。妹妹头使劲拉住我的胳膊，惊吓得花容失色。是啊，从上海的花园洋房，到粪缸边的茅草房，反差太大了。我注意到母亲，她神色泰然、处变不惊。我心中不由得十分钦佩。

在我后来的人生道路上，也有跌宕起伏，但我都能坦然处之。因为那座粪缸边上的茅草棚，是我心理承受的极限。有了这样的心理承受能力，什么样的艰难困苦，都不在话下。这样的人是打不倒的，因为他已经躺在地上了。

但就是这样的茅草棚，母亲她们也住不安稳。做裁缝是靠自己的双手吃饭，但在那个荒诞年代，也不被允许。因为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新芳桥这个码头太小，有一点动静就惊天动

地。公社干部上门逐客了。危难当中，母亲毫不气馁，索性带着弟妹直奔鼎蜀这个大码头了。

宜兴被世人看成是紫砂的圣地。其实，真正跟紫砂联系在一起的地名，应当是鼎蜀镇（现在也称丁蜀）。因为附近的两座山：鼎山和蜀山，故名。据说全镇现有近二十万人，其中多一半从事紫砂业或相关产业。

我非常钦佩母亲开码头、打天下的魄力和能力。我们家同鼎蜀这块宝地素无渊源，靠一个远房亲戚的牵线，母亲凭自己的手艺、凭自己的善良、凭自己的侠义，很快就在鼎蜀打出了一片天。小妹也在那里念到了中学。

有一位叫杨贤克的网友，和我年龄相仿，也是六四年上的大学。文革中被睡上铺的同学检举，说他每晚躲在帐子里书写反动日记，结果被打成“反动学生”。落实政策后，曾在鼎蜀中学教过书。他看了我的《童年记忆》，给我留了一段话：“说起来令妹万静娴女士还听过我一学期的英文课呢。不过，其时正是张铁生和黄帅等反潮流英雄锋头最健的当口，学生们根本无心问学，尤其是英语课，完全形同虚设。令妹是她那个班上少数几个肯用功念书的学生之一，当年真难为她们这些好学生了！记得那年暑假她还托我往上海捎带过一些陶瓷器皿，我曾去过你们府上，记忆中是在瑞金二路的一条弄堂里面。屈指算来，那已经是三十五年前的事了。”

杨先生还说：“岁月如流，令妹也该是人到中年，儿女成行了吧！不知她近况如何？便中请在后继的行文中附带提及。”

遵杨网友嘱咐，这里交代几句：后来小妹回上海读了护校，在地段医院当护士。后来在上海结婚生子。儿女没有成行，只有一子，现在已从上海交大毕业。小妹和妹夫已退休在家照顾我老父母。这个妹夫还是由我“钦定”的。当时我父母在北京，小妹在上海交了朋友，要父母核准。两位老人一时离不开，便派我作代表。准妹夫姓樊，见了我诚惶诚恐。我一句话就定下了小妹的终身。我说：“小樊看起来像我们万家人。”

你们也许要问：万家人是什么样的？先告诉你们，我们万姓宗

祠的通用联是“忠实二字，经史一家。”

要说姓万的来龙去脉，明天接着聊。

[回目录](#)

（15）万姓

我们“万”家这个姓氏，出自“姬”姓。姬姓是中国最古老的姓，至今已有将近五千年的历史，其族人是黄帝的嫡系后裔。传说黄帝降生在“姬”河边，于是形成了姬姓。周朝的贵族是黄帝的后代，所以周文王叫姬昌。周武王叫姬发。而周朝结束以后，周朝的王族后代就以国名为姓。

周初，成王封同姓族人姬良夫于芮（今山西省芮城和陕西大荔一带），遂建芮国。芮国是一个诸侯国，其国君史称芮伯。

春秋时，传至芮伯万，曾一度官至周王朝司徒，但后因芮伯万宠姬太多，风流成性，便被母亲芮姜赶出国去，住在魏城（今山西省芮城），其子孙以祖父的字“万”为姓氏。

这位风流倜傥的芮伯万，就是我们姓万的始祖了。

早期万姓发源于山西、陕西省境，此二省亦为后世万姓支系主要源头。魏晋南北朝时，北方战火四起，万姓有避居南方者，此次南迁，奠定了后世万姓盛于南方的基础。

唐代以后，史载万姓名人比比皆是，且多出南方。

宋元时期，更朝换代频繁，北方时有战争，致使万姓再次南迁，南方万姓由此陡增。

明清时期，是历史上万姓最盛阶段。据此期史载万姓名人来看，多出江苏、江西一带，则此区诚为万姓发展最望之地。

最早扬名于历史的万姓先人，是战国时期的山东人万章。史载：“孟子去齐，绝粮于邹薛，退与万章之徒，序诗书，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所以有的万姓宗祠标榜“孟门高弟”，盖源于此。所以我们姓万的，见了孟家后人，要谦恭些，执弟子礼。

我昨天提到的“忠实二字；经史一家。”上联典指南宋宁国人王文胜，为人倜傥而有大志，官至福州观察使，总领殿前诸军。理宗以飞白体书写“忠实”二字赏赐。下联典指清初浙江鄞县人万泰一家。万泰字履安，明末举人，入清后穿道士服，隐居不仕，与史学家黄宗羲为友，又令儿子从黄宗羲学习。其长子万斯年，设教桃源书院，培养了一批人才；五子万斯选，批驳诸儒著作，著有《白云集》；六子万斯大，为经学家，研习诸经，尤长于《春秋》、“三礼”，著有《学春秋随笔》、《学礼质疑》等；七子万斯备，工书法，精篆刻，著有《深省堂集》；八子万斯同，为史学家，康熙年间被荐博学鸿词，坚决持去，后到北京以平民身份参与修撰《明史》，不要官衔，不受俸禄，前后十九年，成《明史稿》，著有《历代史表》等。

前几天，清华校友网上诗词大家单夫子，和学妹葛才女讨论《长相思》的词谱，提到清康熙初年万树编著的《词律》。这位万树，就是我们江苏宜兴的万姓先人。

万树生于1630年，少年时即遭变乱，嗣后家境清寒，长期飘泊四方。人称才思敏捷，学识明达，工词善曲。康熙十八年，两广总督吴兴祚因爱其才，邀请到幕府作幕僚，一切奏议皆由其执笔，抽暇赋词作曲。万树才情卓绝，勤于著作，对词的格律颇有研究，编有《词律》20卷，纠正了旧词谱的不少错误，排比唐、宋、元词，定为规范，共收词牌660种，正、别体1180种。

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终以怀才不遇，忧郁积劳成疾，拜辞吴兴祚回乡，不幸病死于广西江舟旅途中，终年仅58岁。

我们家的族谱，据父亲说，装满了二人宽、一人高的书柜，本由大伯保存。文革中大伯受批斗，家谱也毁之一炬。我们和这些先人的来龙去脉，就只能听我在这里瞎掰了。

（16）英模

这几天，一打开电视，就是抗震救灾英模事迹报告团在全国各地的巡回演讲。新华社记者评述道：“台上，英模声情并茂地讲述；台下，听众泪水与掌声交融”。当然，这都是一些套话。我不清楚其他人的感受，就我自己而言，听一遍是感动；听二遍是重复；听三遍以上，就有别的想法了。我心中感叹，有一句西方谚语：老 G 变不出新把戏。这么些年过去了，老 G 搞这类把戏，还是老一套。不是说要“与时俱进”吗？为什么在这方面没有一点长进呢？而且，你们替那些作报告的英模们想过没有，当他们一遍又一遍重复讲述时，内心会是怎样的真实感受？

前几天，一位学姐给我传来一篇叶志江同学关于大学生活的回忆。叶同学当年是清华校园里“努力学习毛泽东思想，走又红又专的道路”的典型。他像今天的各类英模一样，被安排在各种场合宣讲他的成长历程。他说：“就我而言，在圆明园讲述母亲遭受的苦难时泣不成声，那是一种真情的表露。当我在班上第一次讲自己的学习体会时，也是有感而发。然而，当我被要求在大庭广众中一次又一次地去重复讲同样的话时，我便会觉得是在演戏，浑身不自然起来。更何况，面对那些认真听讲的听众，我的‘严肃不起来’的秉性会使我觉得这场面实在太滑稽。那时候，我不仅做不到‘泣不成声’，说不定会笑得不可抑止。”

我相信，叶同学的这种感受，并不是绝无仅有。因为在我的中学时代，也有过类似的经历和感受。因为我无师自通地引用了一段毛语录，于是成为上海市的优秀少先队员，上电台讲话，还被邀请到其他学校去讲用。诚如叶同学所说，讲第一遍是自己感动、讲第二遍也许能感动别人、讲第三遍就谁也不感动了。

当那场旷世灾难突然降临时，中华民族表现出来的勇气和凝聚力，全世界为之动容。我似乎看到了某种希望，因此不避“歌德”的嫌疑，写了几行这样的句子：

犹记唐山难，又闻汶川灾。
山摇八方惊，地动九州骇。
伤亡皆骨肉，损毁尽家财。（此句引自校友单建兄）
心揪千里恸，情系万户哀。

路途寸寸断，救援滚滚来。
朝野结同心，军民齐慷慨。
五湖伸援手，四海表关怀。
世上无小义，人间有大爱。

然而，当我看到这老一套的英模报告会，尤其是一些无耻文人出来“含泪劝告”，甚至说出“做鬼也幸福”这样恶心的鬼话，便感到一种深深的悲哀。

差不多二十年前，余英时先生在一篇文章中引用了狄更斯在《双城记》中开头的一段话：

“这是最好的日子，也是最坏的日子；这是智慧的世代，也是愚蠢的世代；这是信仰的时期，也是怀疑的时期；这是光明的季节，也是黑暗的季节；这是希望的春天，也是绝望的冬天。我们面前好像样样都有，但又像一无所有；我们似乎立刻便要上天堂，但也可能很快便入地狱。”

余先生评论说：“狄更斯所刻画的是法国大革命时代一般人的内心感受，但是也完全可以适用于现代的中国人。……狄更斯如果生在今天，他的对比的词语也许还要加上一句：这是创新的时代，也是保守的时代。”

只有坚持制度的创新、文化的创新、观念的创新……，我们才会有光明和春天。

回目录

• 作者：万润南 •
• 编辑：邈邈道士 •
• PDF 制作：2u2m •
• 2008 年 8 月 •